

「投標廠商辦理跟進作業注意事項」

本採購部代理農業部動植物防疫檢疫署等機關(構)辦理「紅火蟻熱區防治勞務」共同供應契約採購案（招標案號：LP5-114072），茲公告跟進作業注意事項及期限如下：

1. 注意事項：

- (1) 本採購部繕製之「投標廠商跟進單」將依據各投標廠商投標文件所列電子郵件信箱地址傳送給各投標廠商，各投標廠商收到後請使用信箱回條功能回傳至本採購部（bot23206@mail.bot.com.tw）以確認收妥。
- (2) 投標廠商有得標之組別、項次不得放棄跟進。
2. 請將「投標廠商跟進單」檔案複製於光碟片（檔案格式須為.xls），並於光碟片註明廠商編號及名稱。製作完成後，列印「投標廠商跟進單」紙本2份，於紙本末頁加蓋與貴廠商投標文件相符之投標廠商章及負責人章。
3. 跟進期限：請於 **115年1月14日下午5時(含)**前將本案「投標廠商跟進單」正本2份寄（送）達本採購部管理科（臺北市武昌街1段45號7樓）逾期或未依規定填寫者，視為不同意跟進，一經跟進即不得撤回，請審慎辦理。
4. 倘投標廠商未依上述規定繕製跟進單辦理跟進者，本採購部得延後公告該投標廠商之得標組別項次於政府電子採購網。

註：聯絡人及電話：開標一科 余先生（02-2349-3456 分機 7662）